

# 國立中正大學教師升等評分表

103.12.9第312次校教評會審議通過  
107.5.1第336次校教評會審議修正通過  
107.12.11第341次校教評會審議修正通過  
111.11.21第372次校教評會審議修正通過

計分項目		計分說明		
A.研究成績 (A=A1+A2、 以 100 分為滿分)	A1. 研究或研發 成果外審 (至多 75 分)	專門著作送外審成績等級	每一審查意見分數	
		極優	<u>12.50 分</u>	
		優	<u>10.83 分</u>	
		佳	<u>9.00 分</u>	
		普通	<u>6.33 分</u>	
		尚可	<u>4.17 分</u>	
		差	<u>0.00分</u>	
	A2.計畫、獎項及 其他學術成績 (A2=A2a+A2 b+A2c+A2d ，至多 25 分)	A2a(至多 25 分)： 科技部(原國科會)專題計畫	1.每件科技部(原國科會)計畫 5 分。 2.共同主持人以每次 ( 件 ) 1.5 分方式計分。	
		A2b(至多 25 分)： 其他專題計畫：經由研發處 、教務處認定並獲得補助之研 究計畫。	1.每件計畫 2 分。 2.共同主持人以每次 ( 件 ) 0.5 分方式計分。 3.協同主持人不計分。	
		A2c(至多 25 分)： 科技部(原國科會)傑出獎	1 次 20 分	
A2d ( 至多25 分 )： 1.其他學術成就或特殊貢獻、 獎項 2.A2a、A2b 以外之大型計 畫		各學院應自訂其他學術成就 或特殊貢獻、獎項及大型計 畫標準之計分方式，並送校 教評會核備		
B.教學成績(以 100 分為滿分)		依據本校「教師升等成績採 計原則」評定分數		
C.服務及輔導成績(以 100 分為滿分)		依據本校「教師升等成績採 計原則」評定分數  各級教評會評定比例： 系 ( 所、中心 ) 教評會 70% 院教評會 20% 校教評會 10%		

總 成 績	一、研究成績：佔總成績 <b>60%</b> 二、教學成績：佔總成績 <b>25%</b> 三、服務及輔導成績：佔總成績 <b>15%</b>
-------	---